

社区导论

罗萍 主编 向德平 副主编



武汉大学出版社

社 区 导 论

主 编 罗 萍

副主编 向德平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区导论/罗萍主编;向德平副主编·—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95.12

ISBN 7-307-02085-8

I. 社…

II. ①罗… ②向…

III. 社区—研究—教材

IV. C 912.81

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武汉大学印刷厂印刷

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9.25

字数:238千字 印数:1—1000

ISBN 7-307-02085-8/C·64 定价:7.00元

前 言

社区研究是社会学研究的一个重要领域。它把社会从横向上划分为不同地域进行研究。每个社区都是一个小社会，社区中有社会，社会存在于社区中。社区研究是社会学研究的一个新的方面、新的视野。社区研究从宏观而言，对认识整个社会有重要的意义。任何一个社区都是一个具体的小社会，是大社会的缩影。因此社区研究是认识社会的起点，人们正是通过社区研究认识整个社会的。同时对具体社区问题的研究，有助于发现和解决更为广泛的社会问题。从微观而言，具体社区问题研究和解决有助于社会的安定和稳定。可见社区研究是十分重要的。

我国社区研究起源于本世纪 30—40 年代。中国社区研究的重要特点是强调用西方社会学理论与方法对中国农村以及小城镇进行深入细致的社会调查，从而为认识中国农村和小城镇以及城市的某一方面提供丰富有意义的资料。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一批学者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进行了开创性的社会调查研究工作。“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是毛泽东关于认识社会的名言，今天对我们进行社区研究仍具有指导意义。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大变迁将会是社会发展的趋势。与此相应，社区内的各种组织、各种单位亦在加强与社区以外相应诸体系的联系。随着不同社区的人们联系的加强，逐渐形成了相同的价值观和行为模式。社区在趋同，社区在由传统走向现代，这是社会的进步趋势。

在由计划向市场转轨中，过去由单位解决职工福利的形式逐渐被打破，市场经济呼唤社会保障系统的完善。社会保障指资金保障和服务保障。在我国人民的温饱问题基本解决之后，服务保

障已提到议事日程上来。因此社区服务成为目前我国社区研究的重要领域。社会保障、社区服务是市场经济形势下亟待加以研究和解决的社会问题。上海浦东新区的社区服务为我们提供了新的模式和榜样。

《社区导论》是为满足社会学专业本科生教学需要而编写的。它比较全面地阐述了社区研究的各个方面。从社区概况到西方研究社区的理论，从社区的静态分析到社区的动态分析，从社区的规划与管理到社区服务，从社区的问题到社区的类型研究，我们试图从大的框架上概括社区研究的基本内容。本书的出版既是我们以往教学科研的总结，又是我们教学科研的一个新的起点。在本书写作过程中，我们参阅了近几年出版和发表的有关论著的资料 and 观点，在此表示感谢。由于我们水平所限，书中难免粗糙之处，恳请读者指正。

本书由罗萍主编，向德平副主编。各章的编写者为：第1、2、6章由罗萍撰稿；第5、8、9、10章及第7章中第2节由向德平撰稿；第11章由闭伟宁撰稿；第7章第1、3节由吴怀连、黄先碧撰稿；第3、4章由庞宪清撰稿。全书由罗萍统稿定稿。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武汉大学教务处、武汉大学出版社的支持与帮助，谨此一并致谢。

编 者
一九九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社区概况	1
一、社区概念	1
二、社区要素与类型	6
三、社区的结构与功能	12
四、社区研究	18
第二章 社区理论	28
一、区位理论	29
二、社会互动理论	35
三、社会体系理论	39
四、社区区位结构理论	44
第三章 社区静态分析	50
一、社区生态系统	50
二、社区人口	58
三、社区组织	68
四、社区文化	75
第四章 社区动态分析	81
一、社区行动、社区冲突、社区解体	81
二、社区整合与分化	92
三、社区发展	97
第五章 社区规划与管理	103
一、社区规划的任务及特点	103
二、社区规划的内容和程序	108
三、社区管理的特点和原则	113
四、社区管理的内容与方法	119

第六章 社区服务	123
一、社区服务的概述	123
二、社区服务与社会保障	131
三、社区服务系列	135
四、一个开发新区的社区服务规划	147
第七章 社区社会问题	152
一、什么是社区社会问题	152
二、城市社区的社会问题	154
三、农村社区的社会问题	167
第八章 农村社区	180
一、农村社区的类型	180
二、农村社区的特点	183
三、农村社区结构	188
四、农村经济发展与社区建设	196
第九章 城市社区	210
一、城市社区的起源与发展	210
二、城市社区的类型和特征	221
三、城市社区结构	226
四、城市的社会功能	235
第十章 小城镇社区	238
一、小城镇的类型及特征	238
二、小城镇社区的结构	243
三、小城镇社区的社会功能	249
四、小城镇的建设与发展	252
第十一章 社区研究方法	262
一、社区研究方法概述	262
二、社区研究的一般方法	270
三、社区研究的具体方法	278

第一章 社区概况

本章要对社区作一个基本研究，这就要了解社区概念、社区要素与类型、社区结构与功能、社区研究状况等方面。

一、社区概念

社区的产生、历史演变及其涵义是了解社区概念的基本方面。

(一) 社区与社会

“社区”一词源于德国社会学家F·滕尼斯1887年出版的《社区和社会》，也即是《礼俗社会与法理社会》。在滕尼斯看来，社区是基于亲族血缘关系而结成的社会联合。在这种社会联合中，情感的、自然的意志占优势，个体的或个人的意志被感情的、共同的意志所抑制。这就是礼俗社会，即社区。而“社会”是由人们的契约关系和由“理性的”意志所形成的联合。“社会”即“法理社会”。在滕尼斯那里，“社区”与“社会”的区别是：在“社区”那里是情感意志占优势，而在“社会”那里是“理性的”意志占优势。在“社区”那里血缘关系是其联系纽带，而在“社会”那里契约关系是其联系纽带。

滕尼斯所使用的“社区”概念，涵义广泛。他把“社区”分为三种类型：一是地区社区，也称地理的或空间的社区。主要特点是共同居住区域和对居地周围区域财产（如土地、牧场、矿山、河流等）的共同所有权。村庄、城镇、邻里等都是这种地区社区。二是非地区社区，也称“精神”社区。如果地区社区是有形社区，那么非地区社区则是无形社区。这种社区是基于思想观念上的共

同目标而协调行动，同地理区位没有直接联系。协调行动的人可以是同一地域的，也可以是不同地域的。如由于信仰而成的宗教团体或相同职业联系起来的群体。但它与组织有区别。滕尼斯指出：社区主要是由感情和情操联结在一起的，而组织则由“理智的”考虑来维系。这些考虑常常明确表现在书面的正式契约中。三是亲属社区，也称血缘社区，是指由相同血缘关系把成员联系起来的社区，如原始社会的氏族、后来的宗族房土等。

滕尼斯把“社区”从“社会”中分出来，作为对“社会”的微观研究具有重要意义。它是从横向上把社会划分为不同区域进行研究的，每一个社区又都是一个小社会，这样“社区”中有“社会”，“社会”在“社区”中。“社区”理论的提出，开辟了社会学研究的一个新的方面、新的视野，有助于加深对社会的研究。

“社区”与“社会”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它们的重要区别是有无地域关系。“社区”是就区域而言，而“社会”则没有地域界限。

滕尼斯还认为，“社会”和“社区”都不是以其纯粹的形式存在的，它们相互渗透，交错在一起，只能说有时这一个占优势，有时另一个占优势。他还认为，在文化发展过程中有两个对立着的时代：“社会”时代和“社区”时代，而后者为前者所取代。这些看法有其合理的方面，但把这种划分绝对化则又是荒谬的。

（二）社区的历史演变

人类的社区生活这一社会现象早在社会学家提出这一概念之前就已经存在。动物可以离群索居，而人类则是合群而居的。“居住”就有一个场所，一个地域。人类的活动离不开这场所或地域。作为社会的主体——人，是结群生活的。生活就需要地域或空间。人类活动的那个地域或空间就是其生活的社区，因此社区在人类产生结群生活时就产生了。社区的演变从表层来看是人类居住形式由分散到聚居的演变，但从深层来看则是社区结构与功能的演变。它是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的。对人类社区的形式作纵向历史分析则可划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是旧石器时代的流动性社区阶段。旧石器是人们用石头互相打击而成的工具。这个时期人们用打制的石头工具狩猎、捕鱼、采集野果。哪里有“资源”就居住在哪里，这就是远古的游牧社会，居民逐水草而居，并无固定的住地，多以血缘关系而聚居。由于没有固定的生活来源，因而形成了流动性社区。

第二是新石器时代的半永久性的村舍式社区阶段。到新石器时代，人们已广泛使用磨制石器，发明了制陶技术。随着农业的兴起，人们有了较为稳定的食物来源，同时又由于生产工具的进步，更为重要的是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口需要一定的地区，于是人们开始建造比较固定的洞穴、木棚、草舍，出现了村舍式社区。由于从游牧的流动社区发展而来，因此这时的村舍式社区具有半永久性，它相对于流动性社区而具有永久性，相对于真正意义上的农村社区又只能是半永久性。

第三是农村社区与早期的古代城市社区阶段。原始社会末期，农业从畜牧业中分离出来后，人类从事耕种的农业，形成了人类的定居生活方式。若干氏族按地缘关系结合起来，世世代代、祖祖辈辈生活在同一地方，形成了最后的村落和农村社区。农业的发展促进生产工具的发达，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而且从居住形式上也开始分离，同时在农、畜产品交换的基础上又出现了手工业产品与农副业产品的交换，商品交换开始出现。在手工业者居住的周围逐渐成为商品交换地，早期城市便产生了，它是因产品交换的经济活动建立起来的。此外，也有由于军事上的需要而建立起来的城市。这样的农村社区和城市社区都具有永久性。

第四是工业化时期的近现代城市社区阶段。工业革命以来，大机器生产工具出现，大大提高了生产力。人们大规模聚集起来，又相应地带来了各行各业、各个部门的发展，城市逐渐成为人们重要的政治、经济、文化活动中心。现代化生产、现代化通讯、现代化建筑、现代化的生活方式加速了都市化过程。

从上述社区发展的四个阶段中，我们可以看出社区形式的变

化是由于社会生产的发展变化所引起。生产方式决定生活方式,决定社区形式。由游牧业到原始农业和原始畜牧业,到封建社会的农业,再到资本主义社会的大工业的发展,决定了居住方式从流动性、半永久性定居、永久性定居到大都市生活。社区形式作为生活方式的一个方面是由生产方式决定的,是随生产方式而变化的发展的。

(三) 社区的涵义

社区的定义很多,众说纷纭,下面仅列举一些较有代表性的。

滕尼斯认为:社区是若干亲族血缘关系而结成的社会联合。他强调血缘纽带和联合,即共同体。

R·E·帕克在《城市社会学》中指出:社区是“占据在一块被或多或少明确地限定了的地域上的人群汇集”。他强调地域和人群汇集。

E·W·伯吉斯则强调“社区的地域环境”^①,强调社区的地域要素。

F·M·罗吉斯与L·I·伯德格在《农村社会变迁》中指出:社区是一个群体,它由彼此联系,具有共同利益或纽带,具有共同地域的一群人所组成。社区是一种简单群体,其成员之间的关系是建立在地域的基础上的。他们强调共同利益、共同地域、简单群体三个要素。

B·菲利普在社会学《概念到应用》中指出“社区是居住在某一特定区域的、共同实现多元目标的人所构成的群体。在社区中,每个成员可以过着完整的社会生活。”他强调特定地域、共同实现的多元目标、群体三个要素。

希勒拉利在1955年对社区收集了94个不同的定义。其中有69个都强调下列三要素:社会互动、地域、共同约束。

^① 转引自R·E·帕克等著:《城市社会学》,华夏出版社1987年版,第110页。

如果从定义的出发点来看，可以归纳为两大类。一类是功利定义的观点，认为社区是由有共同目标和共同利害关系的人组成的社会团体。另一类是地区性的观点，认为社区是在一定地域内共同生活的有组织的人群。前者从功利角度强调社会团体的组成，但易与社会组织相混淆；后者突出地域性，是由于共同地域中人群生活在一起并发生互动。本书认为突出后者比较恰当。因此社区是以一定地理区域为基础的具有共同意识和共同利益的社会群体。区域、纽带（共同利益和共同意识）、群体（指一定数量的人口）为社区的三个重要因素。

下面引述几个能概括上面三个重要因素的定义。

方明等在《观察社会的视角——社区新论》中指出：“社区一般是指聚集在一定地域范围内的社会群体和社会组织，根据一套规范和制度结合而成的社会实体，是一个地域社会生活共同体。”他强调地域、群体和组织（实指有结构的人群）、规范和制度（联系的纽带、人群的有机联系），认为社区是一个生活共同体。

张克荣在其《当代社会学》一书中指出：“社区是由一定数量的同质人口为主体，按照一定的制度组织起来的，有着一定的地域界限和认同感的人类生活的共同体。”他强调人口、地域、制度和生活共同体。所谓的社区则是一个相对独立的地域性社会。

马云亭在《社会学基础》一书中指出：“社区是聚集在相对独立的区域内，通过社会交往而形成的人口共同体。”他强调区域、社会交往、人口的聚集、共同体。

于真在其《社会主义社会学导论》一书中指出：“社区是指人类群体在一定区域内形成的相对独立的有机社会共同体。”他强调人类群体、地域、共同体。

我们认为以上定义较全面地反映了社区的本质。社区是社会，但与社会不同，它是地域社会，即区域社会；社区是群体，但与群体不同，它是以地域为特征的；社区是人群，但与人群不同，它是具有社会交往的人群，具有共同意识共同利益的人群。社区是

共同体，它是人类生活的共同体。因此，社区是建立在地域基础上的，处于社会交往中的，具有共同利益和认同感的社会群体，亦即人类生活共同体。

二、社区要素与类型

为了认识社区，我们还要进一步分析社区的要素、特征和类型。

（一）社区的要素

社区的要素是指构成社区的基本因素，这些因素缺一不可。它通常包括以下几个要素。

1. 地域

地域是一个社区存在的物质基础，社区本身就指地域，包括社区的范围、方位、形状、环境、自然资源等。它是人们赖以进行生产劳动和生活活动的地理位置。社区是区域性社会，占有一定的地理位置是社区不可缺少的基本条件。缺乏一定地域的社区只是空中楼阁，是不可能的。即使是精神社区，虽没有确定边界，但它影响的范围之大小便是它所辖之“区”。因此，任何社区都必须具备一定地理位置。

社区发展与地理环境有直接关系。一个气候温和降雨量适中，土质肥沃的地方就是农业发展的理想社区，而江河湖海就是发展渔业的理想社区。在我国，东南沿海地区比西北地区经济文化发达，黄河、长江流域比内陆其他地区发达，这不能不说与它们的地理位置有关。地理环境决定论无疑是错误的，它否认了人的因素的作用，夸大了地理环境的作用。但是否认或忽视地理环境在社区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也是错误的。农业发展要因地制宜，社区发展同样要因地制宜。

2. 人口

人口指社区内按一定生产关系或社会关系聚居的人口群体。

它是社区的又一基本要素，是社区存在的物质基础之一。人口是社区活动的主体，没有一定数量的人口是不能成为社区的。在无人烟的地方，只能说是一片空旷的荒原，它不是社区。社区应该是生机盎然，供人活动的场所，人是在这场所上活动的主体。因此，地域和人口是社区的两大最基本要素。

社区内人口必有一定数量。人口多少是人口量的要素。人口还有质的要求，这就是人口的性质。人口的性质指同质人口和异质人口。传统社会里的社区，它的人口多半是同质的。他们有相同的职业，相同的利益。而现代社会的社区，尤其是城市社区，人口的异质性较大，流动性也较大。

3. 共同的文化和制度

由于各个社区的经济条件不同，由此影响居民职业的结构不同；又由于社区的政治条件、社会条件以及历史文化传统的不同，各个社区的文化便形成有别于其他社区的自身特点。文化的表现形式有风俗、习惯、语言等。“十里不同俗”就是指相近的不同社区也有自己的文化特点。由此也形成了不同的生活方式。社区成员的社会化即是接受社区文化的结果，又是形成社区共同文化与制度的前提。社区的共同文化和制度指导并控制着社区的行动，促使社区构成一个整体。一个社区的人要生存发展，必然要与他人发生联系和建立各种关系。交往和办事要遵守一定的共同规范。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关系和规范都必须以制度方式规定下来，并且设立相应的管理机构。而制度既是文化沉淀的结果，又是文化的表现和传递。

4. 居民的凝聚力和归属感

社区的居民对自己所属的社区有一种情感上和心理上的凝聚力和认同感。地域、人口、文化和制度是一个社区存在和发展的基本条件，但是仅有这些还是不够的。还必须有把这些人口联系在一起的因素，即情感上和心理上的凝聚力和认同感。这种情感和认同感，一是表现为以“我是某地居民而自豪”。二是表现为回

归的亲切感，如出差后返回，当火车驶进本社区车站时，油然而生一种“我回家了”的感觉。这就是社区归属感，它是指社区居民把自己归入某一地域人群集合体的心理状态。这种心理既有对自己社区身份的确认，也带有个体的感情色彩，包括对社区的投入、喜爱和依恋。三是表现为“乡土观念”，对家乡人，家乡的山山水水，家乡的口音，家乡的风俗习惯有一种认同感。“美不美家乡水，亲不亲故乡人”，“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的俗语表明乡土观念的重要性。四是表现为共同的意识，如共同的价值观念，共同的伦理观念，共同的荣辱观念，以及共同习俗。这种认同感对社区是很重要的。没有这种认同意识，没有共同的利害观念和荣辱感，就不能使社区作为集体行动的单位，就不能组成一个有生命力的社区。

5. 为社区服务的公共设施

社区中的人要生活，社区要发展，必须要有一整套相对完备的生活服务设施和其他公共设施。它是保证社区人们生存的必要手段和社区发展的必要前提。如社区的各种商业设施、文化教育设施、娱乐设施、医疗卫生设施、服务行业以及其他社会福利等设施。缺乏服务设施或服务设施不完备，都会影响社区居民的生活，也会影响社区的稳定和发展。公共服务设施的数量和质量如何是衡量社区发达水平的一个重要因素。

综上所述，地域、人口、文化和制度、凝聚力与归属感、公共设施等五个方面是构成社区的基本要素。尽管各个社区类型相别，结构相异，大小不同，各有其特殊性，但是，不论什么样的社区，都必须具备这些基本要素，这就是社区的普遍要素。

(二) 社区的特征

认识社区，还必须了解社区的特征。社区的特征有以下四个方面。

1. 聚集性

从社区的历史演变中我们可以看出，社区是社会经济活动聚

集的产物。流动社区是游牧活动聚集的产物，半永久的村舍社区是原始农业活动聚集的产物，农村社区是农业、种植业发展聚集的产物。经济活动的聚集必然伴随着人口的聚集、住宅的聚集、社会组织的聚集、公共设施的聚集以及政治权力的聚集。这就是说在社区内，人力、物力、财力、权力、交通都聚集。经济活动的聚集是一切聚集的基础。

2. 独立性

社区内部有相对完备的生活服务设施，有相对配套的制度、规范和行为体系，以及管理体系，人们的精神、文化生活和物质生活在社区能基本得到满足。如果隔绝与其他社区的联系，这个社区照样也能进行生活和生产，因为它具备了其存在和发展的基本条件以及成员生活的基本条件，这样的社区具有独立性的。

3. 区域性

社区的生产生活活动限定在一定的区域内。区域是社区活动的载体，它是具体的，有限制的地域共同体。社区有大小，但不论多大，也有一定边界。精神社区的区域性虽然没有明显界限，但仍然是有边际的。如基督教主要局限在西方国家，伊斯兰教主要局限在西南亚。这些宗教信仰都有一定的区域性。

4. 共生性

一个社区是一个相对独立完整的生活共同体。它之所以能相对独立是因为在社区内大大小小的社会群体，千差万别的社会组织，各式各样的机关团体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相互制约。联系、影响、制约的纽带就是它们之间的社会交往，包括物质交换和精神交往，从而形成各个群体、各个组织、各个机关生存和发展上的相互依赖、相互影响、相互制约，达到牵一发而动全身之功。在一个现代化都市社区如果供电、供水系统发生故障，将使这个都市变为死水一潭。如果学校关门，那么青少年会流落街头，影响社会治安。农村社区中，虽然各家各户能相对独立，但相互影响也处处存在。一个家庭中牲畜发病，可能波及全村。一个蓄水池

被污染，就可能影响所有使用者的身体健康。因此，一个社区的人都会关心公共服务设施，关心整个社区的经济活动。由于一个社区有大致相同的职业，有相同的生活环境，因而形成了相同的生活方式和行为模式。一个家庭生活方式改变就可能影响、波及另外的家庭。因此，任何一个正常的社区成员都会关心本社区的存在和发展。

综上所述，聚集性、独立性、区域性、共生性是社区表现出来的基本特征。基本特征与基本要素不相同。基本要素是指构成社区的基本条件。如硬件和软件，一定的地域、一定数量的人口、公共设施属于社区的硬件，而凝聚力与归属感属于社区的软件。文化和制度则是二者的统一，它兼有二者的特征。如果说硬件是有形的，软件是无形的，那么文化和制度便是有形和无形的统一。具有了这些基本要素（条件）才会有社区。社区存在后，它表现出来的性质，即与其他东西相区别的特性，便是它的基本特征。社区，从形式来看具有聚集性，从范围来看具有区域性（即有边界），从与外社区的关系来看具有独立性，从其内部各个群体、组织关系来看具有共生性。因此社区的基本特征就是指社区这个实体表现出来的有别于他物的特殊性。

（三）社区分类

分类是探讨不同类事物的特征和确定事物之间相似性和差异性的一种方法。只有具备社区的几个基本要素，符合社区定义的基本规定，任何区域性社会实体就可以称为社区。由于各个社区的经济活动、产业结构、人们的生活方式、社会文化以及组织形式不同，可以把社区分为三大基本类型：农村社区、城市社区、集镇社区。这三大基本社区在本书后面已辟专章论述，这里不赘述。

根据不同标准和不同的研究角度，可以把社区作不同分类。

美国社会学家R·D·麦肯齐在《人类社区研究的区位学方法》一文中，将社区分为4种类型：1. 基本服务社区。它是社区基本生活资料分配过程中的第一环节，又是其他制成消费品分配